

花蓮縣政府 函

地址：97001花蓮市府前路17號
承辦人：黃馨怡
傳真：03-8462776
電話：03-8462860轉225
電子信箱：huanghsingyi@gmail.com

受文者：花蓮縣新城鄉北埔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4月29日
發文字號：府教學字第105008104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函轉教育部有關105年度第一梯次國民小學教師「自然領域」學科知能評量簡章公告相關事宜，請依說明事項辦理，請查照。

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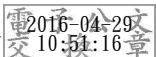
- 一、依據教育部105年4月28日臺教師（二）字第1050057501號函辦理。
- 二、按教育部104年5月15日臺教師（二）字第1040059856B號令發布「國民小學教師加註各領域專長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對照表實施要點」，其中「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自然領域專長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對照表」規定略以，申請加註自然領域專長教師證書應取得國民小學教師自然領域學科知能評量精熟證明。
- 三、本檢定考試電子簡章已於105年4月21日（星期四）公告於教師專業能力測驗中心網站（<https://tl-assessment.ntcu.edu.tw/>），並發布新聞稿（置於教育部網站即時新聞，網址：<http://www.edu.tw>）在案。
- 四、本年度考量施測場地限制，以現職已取得國民小學教師證

105/04/29



書之編制內合格專任教師為對象，暫不收取報名費用，未來將朝「使用者付費原則」規劃，爰請轉知相關人員踴躍報名。

正本：本縣各公立國民小學、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

副本：本府教育處 



裝

訂

線



16